

新
县
医
药
志

新
县
医
药
管
理
局

一九八五年七月



《新县医药志》篇目

第一章 概 述

一、概 述

第一节 历史沿革与自然概况

第二节 民国年间的医药状况

第三节 苏区医药

第四节 人民医药事业的发展壮大

二、大事记

第二章 中草药资源

一、中草药资源自然分布情况

二、建国前药材资源的历史记载与建国后的中草药资源普查。

(附新县中草药目录)

三、常用药材分布及约计产量

(附常用中药产量及分布一览表)

四、两性制品(银杏、蜂蜜)

第三章 中草药的生产与收购

第一节 中草药生产

一、建国前情况

二、建国后中草药生产发展情况

(一) 引种外地药材

(二) 驯化当地野生药材

(附新县中药历年培植情况一览表)

(三) 药材培植场的发展变化

1、县办药材培植场

①、国营连康山药材培植场

②、国营何岗药材培植场

2、在大跃进中群众办药场

3、贵土岑猪头山药场继续开来

第二节、 中药材收购

(附 1、全县供销系统收购点一览表)

2、建国后中药历年收购统计表)

第四章 中草药加工制剂

第一节、 国营新县制药厂

一、诞生

二、发展

(一) 扩建厂房

(二) 充实人员

(三) 生产设备

(四) 机修设备能力

(五) 检验设备

《制药厂人员、产品概况一览表》

三、表 落

第二节 我县卫生系统中草药制剂

（附我县卫生系统制药状况一览表）

第五章 建国前国药经营及名医传略

第一节 建国前私营医药经营概况

一、当时经扶县的药店分布

（一）新集（城关）

（二）乡村集镇

二、中药情况

第二节 红军国院

第三节 名医传略

第六章 建国后卫生与医药的经营和发展

第一节 建国后卫生事业发展情况

第二节 建国后医药经营发展情况

一、大力开发山区资源，抓好生产收购

二、大力组织货源，满足人民需要

三、改善经营管理，提高服务质量

四、开展小成药下乡，装配保健箱

五、推行经济改革，提高经济效益

第七章 管 理

第一节 计划（统计）

一、计划管理

二、统计管理

三、调查研究

附录：历年购、销、调存总值一览表

第二节 物价管理

一、随着医药工业生产的发展，执行不断降低药品，器械销售价格的政策。

二、对药品实行全国统一价格，对中药实行全省统一价格。

三、合理调整农副产品土特产品（中药）价格。

四、对边沿接壤点衔接价格。

附录：

1、1982与1963年西药零售价对照表。

2、1982与1962年药材收购价格对照表。

3、1982与1963年中药批发价对照表。

第三节 财务管理

一、编制和检查财务计划

二、资金管理

三、费用管理

四、三清及清仓利库

五、利润

六、会计帐簿、凭证、报表

附表：

1、历年财务各项指标完成情况一览表

2、中药生产扶植费投资情况一览表

第四节 购销业务

第八章 科研与教育

第一节 科研

一、编著《中药基础知识三字经》

二、中药生产

① 茯苓

② 白木耳

③ 桔 梗

第二节 职工文化及业务知识教育

第三节 技术职称

第九章 机构、组织、人员

第一节 机构演变与网点、人员发展

第二节 党群组织。

第三节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编 后 记

第一章 概 述

一、概 述

第一节 历史沿革与自然概况

新县始建于一九三二年十月，原称“经扶县”。一九四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在王湾召开的“经扶县首次人民代表大会上，决定：改“经扶县”为“新县”。

新县位于东经 $114^{\circ}33'$ —— $115^{\circ}13'$ ，北纬 $31^{\circ}28'$ —— $31^{\circ}50'$ 之间。地处江淮流域脊线上。它东接商城，南邻麻城、红安，西连大悟、罗山，北毗光山，是二省六县的接合部。东西长55公里，南北宽33公里，总面积1612平方公里。

新县地形以山为主，一般海拔高度为150——600米，主峰系黄毛尖，海拔1011米。山地面积187.8万亩，占全县总面积的78%，全县境内，山脉起伏，沟谷纵横，溪流曲折，素有“八山一水一分田”之称。新县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四季分明，阳光、温度、雨水等自然条件适宜，是一个风景秀丽，土地肥沃，物产丰富的“鱼米之乡”。在解放前，由于帝、官、封反动势力的残酷剥削和压迫，加之自然灾害和疾病瘟疫的危害，人民过着饥寒交迫，缺医少药，高牛作马，愚昧贫苦的悲惨生活。

第二节 民国年间的医药状况

新县地处大别山区，野生药材资源丰富，既有桔梗、二花、苍术、柴胡、射干、茯苓等大宗的常用药材，又有金钩石斛、冬虫夏草、马兜

草、贝母、天麻等名贵药材，但由于偏僻山区，交通不便，当时县官吏豪绅，只知敲榨勒索，根本不关心群众疾苦。全县没有官办的医药经营管理机构，也没有药行，只有几家私人药店，用药大都由汉口、黄陂等地购进，尽管满山是宝，除了桔梗、二花、苍术等一部分药材就地零星收购，自收自用以外，绝大部分药材任其自生自灭，无人过问。

民国初年，民间相继建立几家药店，规模较大的只有“宝元堂药店”批零兼营，并有医生坐堂应诊；“大和堂药店”“仁寿药店”“盛祥药店”均有以坐堂应诊配方为主；规模很小的有“益元堂药店”“付大山药店”；还有一个教会办的“福音堂诊所”和“经扶县医院”。后两家以西医西药为主，规模也比较小。而且是为国民党军政人员及地主、士绅服务的。贫苦劳动人民染病，无钱看病买药，多求教于土单方，或求神告圣，听天由命。

第三节 苏区医药

新县是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重要组成部分。一九二八年七月下旬，红军第十一军成立，红军医院诞生。一九三〇年秋，鄂豫皖边区特委、红一军前委遵照党中央关于“建设较好的红军医院”的指示，决定在萧河建立鄂豫皖边区红军总医院，翌年秋基本建成。一九三一年冬改名为“中医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后方总医院”。当时总医院的编制与规模已相当完备。总医院病房楼为具有民族风格的砖瓦楼房，座北向南，上下两层，长方形的四合院，东西长约33米，南北宽约24米，共约768平方米，当时较为壮观。群众称之为“洋房子”。

随着革命根据地的扩大和反“围剿”斗争日益激烈，为了方便伤病员就地及时治疗，以总医院为中心（固定在箭河），下设一个中医院和六个分院，还有一个“红色医务训练班”，均为流动巡回医疗机构，没有固定地址。

总医院有工作人员百余人，分内外两科，收治伤病员一千余人。国民党反动派对苏区实行经济封锁的恶劣环境中，总医院的医务人员始终保持严谨的医疗作风和忘我的革命精神，因陋就简，就地取材，用土布煮消毒后做绷带，用猪油、羊油代替凡士林，用南瓜瓢敷枪伤，用盐水洗创面，银针草药是当时治疗的武器，使许多伤势严重的伤病员恢复健康，重返战场。同时，还为附近群众免费治病，在苏区群众中威信很高。

一九三二年秋，蒋介石对我苏区发动第四次反革命“围剿”，红军主力跳出包围，总医院也离开箭河，随军转移。同年农历九月十五日，国民党八十五师将新建仅两年的红军后方总医院烧毁。但是，当地群众每当逢会赶集，总要在其遗址上徘徊流连，怀念红军和后方总医院。红军后方总医院是新县人民心中的丰碑，它在新县革命斗争史上永远留下光辉灿烂的一页。

第四节 人民医药事业的发展壮大

新中国成立后，具有光荣革命传统的新县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共同努力，艰苦奋斗，新县的医药卫生事业获得了迅猛的发展。

1949年至1955年间，医药仍系私营医药商业经营，1951年为43户，营业额18、235元，1953年为9户，营业额13、100元，1954年至1955年为2户，营业额1900元。从1949年至1955年中药材收购额为135、000元。私营商业在党和人民政府的“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政策指引下，开展医药经营，对供应人民防病治病需要，稳定市场，实现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一九五五年十月二十五日，新县中药材经理部正式建立，经营全县中药材的产、供、销业务，兼营药品、器械。从此我县医药事业，不断发展壮大。从一九五五年中药材经理部建立，到一九八四年二十九年中我县中西药销售总额为二千八百零四万元，一九八四年较一九五六年增长二十倍；收购地产中药材290种，九千二百五十吨，总值七百九十八万元。我县地产的桔梗、二花、茯苓、柴胡等药材畅销全国，除了供应国内医药市场的需要以外，还供应出口，在国际市场上享有一定的声誉。

在药材培植方面。解放前、与商城县接壤地带，曾对茯苓作过培植

并已中断多年，至于其他药材培植，还是空白。新中国成立后，党和人民政府，十分重视发展中药材生产，曾先后三次对中草药资源进行普查。据全面普查资料统计，全县分布中草药有九百二十二种，其中：植物药862种，动物药53种，矿物药7种。并有计划地发动群众对中药材进行引种、驯种，自一九五八年至一九八二年的二十四年里，累计全县种植药材三万五千零三十亩，品种达55种，其中有驯种当地野生药材桔梗、二花、贝母、丹参、射干、茯苓等，有引种外地的菊花、枝子、黄柏、厚朴、白术等，据一九七八年统计，全县有药材培植厂110个，种药面积七千八百余亩。国家还多次拨给药材生产扶植资金，鼓励农民种药。中药材生产的发展，不断发展山区经济，稳定了药材市场，而且在增加山区群众收入方面，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一九七〇年在全国大搞中草药群众运动，大办“五小工业”的热潮中，我县本着“三就方针”（就地取材、就地加工、就地使用），先后建立了“新县制药厂”、“新县人民医院五、七制药厂”，还有些公社（乡），如城郊、苏河、沙窝、陵山河等也办起了小药厂或制剂室，这些小药厂的兴办，对弥补当时医药市场的货源紧缺和脱销，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但由于小药厂设备条件有限，技术水平较低，因而在整顿药厂中，相继停产下马。

医药是防病治病的武器，是特殊商品。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县在医药经营管理方面，坚持贯彻“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方针，执行“保本微利”的原则，为增强人民体质，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做了大量的工作。

在较好地完成国家下达的产、供、销任务的同时，还为国家积累资金六十多万元。基本建设取得了显著的变化，职工队伍，不断充实，职工生活也有较大改善。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县医药事业发展很快。医药战线全体职工和全县人民一道正以从所未有的革命热情，为开创我县医药事业的新局面，满怀信心，意气风发地向四个现代化的锦绣前程，阔步前进。

二、大事记

一九一四年光山县草医余卿宋新彙在十街口设中药店，一九三一年其侄余焰清继承，店号“宝元堂”坐堂应诊，批另兼营。为新县第一家中药批发店。

一九三〇年秋，在箭河建立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后方总医院。下设中医院和六个分院。

一九三一年三月在新集（现新县城关）设立鄂豫皖中央分局，并召开了边区苏维埃代表大会，建立了鄂豫皖苏维埃政权。

一九三二年十月，国民党鄂豫皖三省剿匪总部决定在光山所属新集增设县治，并以国民党河南省主席刘峙之字“经扶”定名为经扶县。委郑养吾为县长。

一九三三年美国基督教会在新集设立“福音堂”，兼设诊所，满族传教士赵惠临兼任医生。为西药传入我县最早之一。

一九三三年秋彭义门在正街设中药店，号“太和堂”。坐堂应诊，兼另售中药。

一九三九年秋经扶县土绅集资，办“复兴合作社”附设“宏济药店”聘中医程朗希坐堂应诊。

一九四二年经扶县政府在正街设立县医院盛晴岚任院长以西医西药为主，不设病床。

一九四七年十二月在王湾召开经扶县首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决定改经扶县为新县，选邱进敏任县长。

一九四七年九月成立县政府医务室（县医院前身），年底成立新县医务工作者协会（卫协会前身）。

一九五二年五月成立新县卫生防疫委员会县长王太安任主任。

一九五三年各家私人药店，合并成立联合诊所。

一九五五年十月成立新县供销社中药材经理部，兼营西药、器械。高德富任经理。

一九五六年在沙窝王家山引种茯苓成功，并在全县推广培植。

一九五七年九月改名为医药公司，隶属县人民政府卫生科。并设洪湾中转仓库。

一九五八年在彭大湾会龙和连康山林场，药场培植白木耳成功，逐渐推广。

一九五八年八月开办国营连康山药材培植场，并试办生产大队小药场。

一九五八年冬医药公司隶属于商业局

一九五九年国务院发布统一全国度量衡命令，保留中药处方沿用十六两秤旧制。

一九五九年夏，地区商业局在我县召开药材生产收购现场会。

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医药公司隶属县卫生科。

一九六一年省人委通知对中营三十八种药材议购议销，提价幅度30%，并奖励粮食、化肥。

一九六二年国务院颁发“主要农副产品实行统一奖售办法”。

一九六二年取消议价，恢复牌价。我司三清损失31、737元，（其中代基层社归口代报损失34、509元）。

一九六二年八月医药公司隶属于商业局。

一九六三年七月国务院批准降低土霉素、合霉素、四环素等十六种药品及制剂价格，抗菌素另售价平均下降51、6%，磺胺类下降21、6%。

一九六三年田铺黄土岭大队猪头山新建药场，带动全县队办药场的兴起。

一九六三年季仲沙窝、千斤西医药门市部。

一九六四年全面调整中药价格，（中药进销差价2、6%下降到10、4%。

一九六五年降低下乡成药价格四十九种。并协助卫生系统培训生产队卫生员、装配“保健箱”。

一九六五年县办药场停办，下放给生产大队。

一九六五年县医药公司开始建立党、团支部，整顿工会组织。

一九六六年十一月实行药品全国统一价格。

一九六八年十一月，县委精简机构，各卫生机关合并为“卫生站”医药公司隶属于卫生站。公司只留十五人（干部一人），其余干部、职工，全部下放劳动。

一九六九年端午节，沙窝误用氯化钡当明矾炸油条，发生大面积食物中毒。

一九六九年八月西药全面大幅度降价，（我司库存西药减值 93,784 元）。

一九六九年实行中药材全省同价，中成药全国同价。

一九七〇年七月医药公司开办新县制药厂。

一九七〇年六月医药公司隶属于商业局。

一九七二年整党建党，重建党支部，整顿恢复了工、青、妇组织。

一九七二年配合卫生系统对全县中草药进行普查。

一九七三年十一月降低七十五种药品价格。

一九七四年国家免费供应避孕药品器材。

一九七五年降低 114 种进口药品价格。

一九七六年五月开始制药厂厂房基建，规模二千平方米，明年国庆节建成投产。

一九七六年省医药公司在我县召开全省中药材生产收购现场会，奖励日野汽车一部。

一九七八年米建裴河两幢仓库。

一九七八年十月中医处方用药计价单位改为公制。

一九七九年七月新县制药厂下马。

一九八〇年中药材不再执行全省同价。

一九八一年六月成立新县医药管理局。

一九八一年八月建立待业青年商店。

一九八一年九月新建医药营业办公大楼，规模三千平方米。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医药局召开首届职工大会（职代会）通过“五定”

一、实行“经济管理责任制”。

一九八二年秋成立新县《医药志》编委会。

一九八二年九月卫生部公布淘汰一百二十七种药品。

一九八三年实行全省医药系统人、财、物、产、供、销六统一。

一九八四年三至五月进行体改，老同志退居二线。

一九八四年申请县拨给发展药材生产低息贷款六万元，由农行（信用社）办理，专款专用，落实到种药专业户。

一九八四年十一月，成立医药公司综合办公室，民主选举了主任、副主任，负责领导公司经营管理与以承包为主的经济责任制。

一九八四年十二月地、县科技局、地区公司、县医药局联合邀请省内外专家，在信阳召开我司胡荣道主编的《中药基础知识三字经》鉴定会，确定为一项重大科技成果。